

工程进度、质量、安全确认单

编号：

项目名称	洛阳市洛龙区伊河湾项目	施工单位	洛阳河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洛阳市洛龙区伊河湾项目零星工程合同	合同编号	YHW. C06-JA-042

致：河南浩德新澜置业有限公司

我单位与贵单位签订了《洛阳市洛龙区伊河湾项目零星工程》合同，根据合同约定：零星工程按照每三个月进行结算一次，季度工程完成后，经甲方及相关部门一次性验收合格，且结算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支付至结算价的 95%，结算价的 5%留作质量保修金，保修期为 24 个月（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分别起计），保修期内无质量问题，期满无息支付剩余款项（若有），请予以审核。

工程进
度
质量安
全描述

- 1、质量情况符合要求；
- 2、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符合要求；
- 3、进度满足合同要求。



施工单位：魏祺 日期：2024.1.23

监理单位审核意见：
 浩德·伊河湾
 项目监理部
 签字：[Signature] 日期：[Blank]

建设单位审核意见：
 签字：[Signature] 日期：[Blank]

注：本表由监理单位填报，工程部和监理单位进行审核、确认，必要时须成本合约部到现场共同核实。本表做为支付工程款的附件。